

第 六 案：變更臺南市主要計畫（部分河川區為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部分農業區為道路用地）（配合安南區六塊寮排水總安橋改建工程）案

說 明：一、六塊寮排水屬鹽水溪排水系統，涵蓋臺南市安定區、安南區，排水長度約 8.63 公里，集水區面積約為 8.62 平方公里。因近年來天候異常，降雨強度日益俱增，安南區地勢低窪，現有斷面已無法容納強烈降雨所帶來的水量，部分渠道寬度不足或跨河構造物梁底太低，造成本地區排水不良問題。本府依經濟部 98 年 11 月 20 日經授水字第 09820212390 號函核定之「台南地區鹽水溪排水系統整治及環境營造規劃」案，積極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六塊寮排水總安橋改建工程」，以改善區域排水問題。

二、為利辦理後續總安橋改建工程招標及施作，須儘速變更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為道路用地及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等，變更面積合計約 0.276 公頃。爰經本府 107 年 11 月 28 日府工新一字第 1071340658 號函示，准依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規定，辦理本次都市計畫迅行變更。

三、法令依據：都市計畫法第 27 條第 1 項第 4 款。

四、變更計畫範圍：詳計畫書示意圖。

五、變更計畫內容及理由：詳計畫書。

六、公開展覽期間：自民國 109 年 2 月 18 日起 30 天於本市安南區公所及本府辦理計畫書、圖公開展覽完竣，並於 109 年 3 月 9 日下午 3 時假安南區區公所舉辦公開說明會。

七、人民或團體所提意見：無。

決議：除依下列各點意見修正外，其餘照公開展覽計畫書圖內容通過。

- 一、本案係依總安橋改建工程需地範圍，將農業區及河川區分別變更為道路用地及道路用地兼供排水使用，為更清楚瞭解主要計畫變更內容所涉及之整體道路系統概況，請補充本案變更範圍與周邊現況道路及細部計畫道路銜接情形，納入計畫書敘明，以資周詳。
- 二、計畫書、圖內容除涉及實質變更內容者，應依本會決議予以更正外，其餘請業務單位覈實校正。